

ICS 33 040 40

M 32

YD

中华人民共和国通信行业标准

YD/T 1697-2007

IPTV 内容运营平台与 业务运营平台接口技术要求

Technical Specification for IPTV COP&SOP Interface

2007-09-29 发布

2008-01-01 实施

中华人民共和国信息产业部 发布

目 次

前 言	II
1 范围	1
2 规范性引用文件	1
3 定义和缩略语	1
4 IPTV内容运营平台与IPTV业务运营平台接口概述	1
4.1 平台功能定位	1
4.2 平台之间接口总体结构	2
5 EPG模版接口（A接口）	3
5.1 EPG模板发布接口（A1子接口）	3
5.2 EPG模板管理接口（A2子接口）	4
6 内容分发接口（B接口）	5
6.1 直播内容分发子接口（B1子接口）	6
6.2 点播内容分发子接口（B2子接口）	10
6.3 EPG元数据管理（B3子接口）	12
7 运营支撑接口（C接口）	13
7.1 服务及计费策略下发（C1子接口）	14
7.2 用户数据同步及校对（C2子接口）	20
7.3 业务数据同步（C3子接口）	21
7.4 计费及对账数据同步（C4子接口）	22
附录A（资料性附录）SOP和COP接口数据字典	25

前 言

本标准是“IPTV业务”系列标准之一，该系列标准预计的结构和名称如下：

1. IPTV业务需求
2. IPTV用户场景要求
3. IPTV 业务系统总体技术要求
4. IPTV机顶盒技术要求
5. 机顶盒与IPTV平台接口技术要求
6. IPTV内容运营平台与业务运营平台接口技术要求
7. IPTV系统的业务运营管理系统体系架构
8. IPTV承载网络体系结构
9. IPTV安全体系架构
10. IPTV对接入网络的技术要求（第一阶段）

本标准的附录A是资料性附录。

本标准由中国通信标准化协会提出并归口。

本标准起草单位：中国电信集团公司、信息产业部电信研究院、中国网络通信集团公司、UT斯达康（重庆）通讯有限公司、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、北京西门子通信网络股份有限公司、华为技术有限公司、上海贝尔阿尔卡特股份有限公司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：唐 宏、陈 戈、罗斯青、聂秀英、陶蒙华、周 毅、李木金、李 娜、翁志强、顾方方